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9)

### 自願性公告

#### 有關潛在收購事項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Hon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0年12月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White Group Pte Ltd(「有意買方」，連同本公司統稱「訂約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收購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營運之機械人公司(「目標公司」)之49%股權(「潛在收購事項」)，該公司49%權益由買方擁有。

據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且與之概無關連。

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款，本公司有權於2020年12月15日或前後就潛在收購事項進行盡職審查。為進行盡職審查，有意買方須按要求向本公司提供合理所需之文件及資料，以便就潛在收購事項進行評估。

董事會謹此強調，除(i)可根據諒解備忘錄就潛在收購事項進行磋商之獨家權利；及(ii)將諒解備忘錄之所有事宜保密之義務外，諒解備忘錄並無就潛在收購事項對訂約方增設具法律約束力之義務。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潛在收購事項訂立任

何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故潛在收購事項未必會實現。概不保證潛在收購事項將會繼續進行或落實時間。

董事會認為，倘潛在收購事項實現，其將會提供額外所需之多元化收入來源，並帶來發展迅速、技術先進前沿之人工智能及機械人，從而提高股東之回報。

由於潛在收購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尚未落實，倘有任何進一步資料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之披露責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照相關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由於潛在收購事項未必會實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廉懷

新加坡，2020年1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廉懷先生、丁丽萍女士、徐天鐸先生及陳日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杜復錦先生及羅家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雷雄鵬先生、劉宏立先生及陸萱凌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honindustries.com.sg](http://www.honindustries.com.sg)內查閱。